



是什麼構成了跨越時空仍不偏不倚的精神之拳

護理學系三年級 高子晴

前言

本篇原為兩年前於課堂上的經典文學閱讀評論，實不相瞞，當年我毫無頭緒地翻開《魯迅小說合集》時，我想的是得趕緊找個方向，好讓自己更有效率地在閱讀中擷取能夠議論的事物，而非認真地去品味整本書。在這樣的心境下，我讀最開頭的〈《吶喊》自序〉時，一見魯迅先生評中醫為『一種有意的或無意的騙子』，覺得未免偏頗；又想他這樣言詞鋒利的行文，即便頗有洞見，也怕是有盲點；再說，關於魯迅的負面批評也並非沒見過。於是，這三種想法匯集成了同一個方向，我當時便立刻決定要大膽將方向定為『探討魯迅的偏見與盲點』。

敢於將目標這麼訂定，當時的我確實是認為這四百頁三十六篇文章中，挑出的偏見與盲點總該足夠我議論了。然而，我分明是帶著挑錯的目的去讀，到頭來沒挑出什麼不是，卻被他的文字所折服了。

魯迅確實是一位思想戰士，他的文章中也如大眾所知那樣，充滿了對社會的批判。然而，他的批判與議論卻並非我過去認知的那樣具有強硬的立場。這倒不是說他立場飄忽，而是他不會讓自己秉持的思想與理想僵化。而這樣避免於僵化、因而保持了其純粹的思想，或許正源自於他透徹的社會觀察與對文化的深入涉獵。也正因為他將批判的對象了解得十分徹底，要說盲點與偏見，至少就我的眼光而言，幾乎是挑不出來的。

不流於僵化的革新思想

魯迅自詡為獨醒者，其創作主題多為反封建、禮教、傳統、迷信。在他的小說中，他對這四者大多持否定、批判的態度，筆鋒尖銳起來時也絲毫不留情面。

不過，他批判的除了這四者之外，還有一大要項：僵化、流於表面工夫的革新。比如〈幸福的家庭〉中，主人公意欲在文章中塑造的美滿家庭，對比他自己對待家庭的作為與態度，就顯得不切實際而滑稽。

家庭中自然是兩夫婦，就是主人與主婦，自由結婚的。他們訂有四十多條條約，非常詳細，所以非常平等，十分自由。

(中略)

「劈柴，……」

他吃驚的回過頭去看，靠左肩，便立著他自己家里的主婦，兩隻陰淒淒的眼睛恰恰釘住他的臉。

「什麼？」他以為她來攪擾了他的創作，頗有些憤怒了。

而在傳統方面，他的小說也並非將其一概推翻，在部分作品中，可以見得他其實將人類的真實情感與某些被定義為傳統的行為相連結，而未對其做出批判。〈社戲〉一文便是一例，即便是新式的現代舞台，看到的戲卻不及童年看得社戲好。而記憶中的好戲之所以是好戲，卻是由於當年農村玩伴一同去賞的真摯情誼。

真的，一直到現在，我實在再沒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戲了。

由這兩方對比可以看出，魯迅雖然在思想主張上改革態度堅定，卻絕

不願意讓所謂的『革新』流於口號或成為一張免死金牌——即「只要有人推行、有在進行就是好事」的僥倖心態。他很清楚革新理想若是僵化、新式思潮流於一種思想階級、表面工夫，又或是新青年自認為革新卻失了人性，那麼這樣的革新也不過是另一種新式的『禮教』規範了，還不如那些帶著真誠善意的傳統活動。

也正是因為他自己的思想不流於僵化，甚至大力批判流於僵化的新潮流，在他的小說集中，魯迅先生並沒有許多理想家『選邊站』之後被自己所選的特定立場禁錮的弊病。他很清楚自己的理想與價值標準，才能夠透過深入的洞察，不偏不倚地以這樣的標準去分析與評判社會現象。這樣的評判也才經得起時間的考驗，如今看來依然鞭辟入裡。

對書寫對象的深入了解

魯迅能在大力批判的同時做到少有盲點與偏頗，除了他維持自己思想價值判斷的純粹性，另一大因素便是他對書寫對象有足夠深入的了解。

他對社會的仔細觀察、對情感與人性的深入剖析，造就他對每一位角色的詮釋與演繹都恰到好處。不論是對話、神態，又或是整體塑造的氛圍，其真實感都使我懾服——作為平時有在創作的人，實在是越讀越汗顏。比如〈白光〉一文對於落榜的描寫，他對於看到榜單後的徬徨茫然，可以說描寫得十分傳神。作為同樣有多次落榜經驗的人，讀那些敘述時就彷彿是在回顧自己的過去一般。

「這回又完了！」

他大吃一驚，直跳起來，分明就在耳朵邊的話，回過頭去卻並沒有什麼人，彷彿又聽得喻地敲了一聲磬，自己的嘴也說道：

「這回又完了！」

另一方面，他在援引經典或是神話進行創作時，也是信手拈來，有能力可以隨意運用。若是對內容掌握不夠，很難將複數作品如此流暢地穿插融合成足以使人耳目一新的作品，但他在《故事新編》中可說是篇篇都十分精彩。由此可見，他的文化造詣肯定也頗有一番深度。

我想，這樣對社會與文化的深入了解，應當也是造就其思想的源頭。正因為看透了社會、熟悉了文化，才能在梳理脈絡時對其有獨到的見解與批判，這樣的見解也才站得住腳。而在思想成形之後，這些觀察剖析的結果和平時積累的知識，也成為搭載其理念的助力了。

結語

讀完之後越發覺得，魯迅確實是看見了社會之不正，才下筆批判。至於對於中醫的看法，想來即便中醫系統化、科學化的現在都尚有江湖騙子賣假藥，何況當時。面對當時郎中亂象，有此論述倒也不算不合理了。再對比我原先的想法，不正是為了搏人眼球、甚至為了交差了事，而想要為批評而批評嗎？回想起來便覺得有幾分羞愧。

說起搏人眼球、交差了事的心態，其實也不是只有報告如此。當時僥倖接了小說約稿兩篇，其主題與方向自然有所規範，無法隨心所欲，而在被限制的寫作中，我的態度大抵就像是〈幸福的家庭〉中的主人公那樣了。

……是的，他們有許多人煩悶著，正在討論這些事。那麼，就來做家庭。然而怎麼做呢？……否則，恐怕要不收的，何必說些背時的話，然而…

（中略）

「什麼菜？菜倒不妨奇特點。滑溜里脊，蝦子海參，實在太凡庸。我偏要說他們吃的是‘龍虎鬥’。但‘龍虎鬥’又是什麼呢？」

當時實在是沒有自我覺察的能力，只想著截稿日要到了，精神緊繃，交出去時還鬆了好大一口氣。讀到這一篇時，那心情可說是悚然心驚，原先不以為意的投機取巧、甚至對現實干擾的煩躁，全都與小說中的主人公相互照映。在震撼後確實不免產生對自己的厭惡，甚至對當時所做的文章感到作嘔。然而，也透過這個機會才得以重新檢視自己對於創作的態度。

這件事倒是意外地印證了魯迅的作品足以乘載他的理想，跨越時空限制替他打醒讀者。

確實，現在這個時代，認同魯迅似乎已經成為一種理所當然，甚至有點像是這個時代的『傳統』了。然而，他的文章中所敘述、批判的現象卻依然上演在現代社會中，著實是件怪事。

我想，這並非他的文章過時，而是許多人只讀了部分經典選段，沒有讀到與自己弊病相切合的部分。於是，許多人才會只記得他的改革精神與辛辣筆鋒吧，因為過去的我便是如此。如果像現在的我一樣，有幸能夠讀到真正能給自己啟發的作品，那麼，我相信現代的鐵屋子裡被打醒的沉睡之人會更多一些。